

新平城管

第 023 期

新平县城市管理局

2020 年 5 月 7 日

新平县城市管理局 开展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 和“打非治违”专项检查

为有效防范和遏制燃气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根据《玉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在全市开展建筑施工和燃气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和“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新平县城市管理局高度重视，成立了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目标任务，制定实施方案，于4月28至30日和5月6日，在全县范围进行了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和“打非治违”专项检查。



此次检查，出动检查人员 14 人，车辆 4 台次。检查组深入燃气企业、燃气销售站点，进行了全面细致地检查。检查中共发现安全隐患 23 项，责令当场整改 11 项，限期整改 12 项。未发现无证无照经营或持过期许可证、超许可范围从事燃气经营行为，未发现倒卖、抵押、出租、出借、转让、涂改燃气经营许可证行为，未发现冒用其他企业名称或者标识从事燃气经营、服务活动和其他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行为。



通过检查，进一步强化了燃气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增强了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确保我县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发展。

执法大队供稿